

山西省新闻简讯

山西太原法轮功学员申国胜已被构陷到迎泽区检察院

太原市法轮功学员申国胜已被构陷到太原市迎泽区检察院，检察官是迎泽区检察院审查起诉科的员红娟，非法批捕申国胜的也是她。

二月份，申国胜已被转押至太原市第二看守所

山西省晋中法轮功学员唐华峰近况

山西省晋中法轮功学员唐华峰目前被非法关押在山西女子监狱（晋中市榆次区）六监区（所谓的不转化严管区），并被勒索性罚款。◇

您知道吗？

法轮功，又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包含五套动作缓慢优美的功法。

法轮功教人向善，要求修炼者从做好人做起，按照“真善忍”标准提升道德水平。修炼法轮功不但能祛病健身，还能使人变得诚实，善良，宽容，平和。

法轮功已弘传世界100多个国家，受到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因对人类身心健康做出的杰出贡献，获各国政府褒奖、支持议案和支持信函5400多项。◇



1400例假新闻 您看穿了吗？

中共为诋毁法轮功而开动国家机器，在媒体宣传方面投入巨资，炮制了大量假新闻，号称“1400例”，用来煽动民众仇恨。这些假新闻怎么出笼的？“利诱”是惯用手段。仅举几例。

记者许诺：药费减半

张海青，辽宁盘锦市刻字社业主，因患脊椎炎到北京协和医院看病，当时挂号的人很多。这时来了一个央视记者说：谁想上电视说法轮功不好，就给谁先挂号，并且药费减半。张海青着急看病，就胡说自己炼法轮功炼成罗锅，并按记者写好的台词说了。结果是先挂了号，但药费没有减半。后来张海青的妻子说中央电视台骗人。张海青没炼过法轮功，认识他的人都知道。这就是中共媒体炮制的“罗锅事件”。

二百元采访费

重庆永川双石镇的龙刚，家住双桥街七十号，精神病复发跳河死亡。一个姓杜的记者来采访他的妻子，把诬蔑法轮功的话写在纸上，叫她照着念，并给了她二百元钱。龙刚父母投书明慧网说：“儿子确实有精神病，当时是精神病复发跳河，与法轮功没有任何关系。这是谁也抹煞不了的事实，作为父母，我们必须说真话，不能昧着良心。”



记者：完不成任务没奖金

中共1999年7月20日迫害法轮功以后，河北任丘电视台连续20天滚动播放了一条假新闻，声称河北省任丘市一位女士练功精神失常，抱孩子跳进白马河。后来，央视三台也播放了这一假新闻。

真实情况是：1998年5月的一天，河北省任丘市袁玉阁女士骑自行车接放学的孩子，她的车闸失灵，因闪避学生而摔到桥下的土坡上（并没有掉进河里），一周后外伤痊愈。

2000年1月4日，袁玉阁写信向国际社会澄清事实：我修炼法轮功是真的，我不小心掉到桥下，报道中却说什么抱孩子跳河自杀。这是歪曲事实，把“莫须有”的罪名硬加在法轮功身上，加得上吗？事后，我对来采访记者说：“报道失真，你得有职业道德。”记者说：“上级有任务，完不成任务没有奖金！”◇

法轮功学员为什么要出来发破网卡、讲真相？

法轮功学员冒着危险出来发破网卡、讲真相，不是为了自己，而是为了那些还不了解法轮功的人。法轮功学员从切身经历中知道法轮功能让人身体健康、道德回升，但没炼功的人不知道。假如法轮功学员不站出来讲真相，人们会被谎言欺骗，跟着共产党对法轮功产生敌对仇视心理。这样他们不仅失去了像法轮功学员那样的修炼机会，而且很可能在不知道真相的情况下作出助纣为虐的事情，影响生命前途。◇

山西太原市法轮功学员王志燕遭冤判三年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山西报道）山西省太原市法轮功学员王志燕，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遭鼓楼派出所警察绑架，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被太原市万柏林区人民法院非法判刑三年。王志燕上诉，二零二二年二月被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非法维持冤判。

王志燕，女，五十五岁，太原市半坡西街居民，迎泽区人社局职工。据明慧网信息，王志燕曾患乙肝，导致结婚后也不敢要孩子。她修法轮大法后，很快身体得到健康，并且生了一个健康的男孩。大法给她一家带来了新生。

王志燕非常善良，多年来一直照顾有病的八十多岁的婆婆，婆婆长住她这里。王志燕还要常回娘家照顾长期卧床的八十多岁的老母亲和双眼重残的弟弟（她的弟弟王志刚修炼法轮大法，两次被非法劳教共四年，遭非法判刑三年，在监狱被迫害成双眼重残，左眼失明，右眼视力只有零点零几。

王志燕因坚持法轮大法信仰，曾多次遭当地警察及社区人员绑架、拘留、骚扰，以下是她遭迫害的部分经历。

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王志燕在路上给某快递员一份大法真相资料，快递员恶意举报，她被庙前派出所警察绑架、抄家，她丈夫被连



带绑架。夫妻被非法行政拘留十五天未执行。此后两人不断遭骚扰。

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晚上，鼓楼派出所警察刘斌等两人到王志燕家骚扰；第二天上午，鼓楼派出所教导员贺俊义带刘斌和社区治安员进家骚扰。

五月十三日晚上八点多，王志燕被闯到家中的鼓楼派出所教导员贺俊义等七个警察、一名社区人员绑架。这伙人停留很长时间，非法抄走个人书籍，手抄大法书，几个U盘和钱物等。据悉，几天前，王志燕给她住所附近某社区的主任讲真相保平安，被其恶意举报。

五月十八日上午十一时，家属得知王志燕已被非法关押在太原市第三看守所。显示太原市及万柏林区公检法机构欲对王志燕进行司法迫害。

五月二十日前后，王志燕的丈夫高秀兵请了湖南普沙律师事务所的曾武律师作为本案辩护律师。

五月二十八日、六月四日，太原市政法委的张小鹏两次带着做

“转化”迫害的人（第一次带着一个叫武梅、第二次带着至少五、六人，其中还有社区人员），张小鹏威胁高秀兵，说他“有办法对付律师，也有办法对付你们一家人”。

十月二十日，太原市万柏林区人民法院对王志燕视频开庭。这之前十天左右，太原市政法委张小鹏指使鼓楼派出所贺俊义等警察伙同社区人员，曾多次将她丈夫高秀兵绑架到洗脑班，高秀兵拒绝配合，一度被困家中。而在非法庭审前的阶段，家属聘请的律师四次去看看守所要求会见高秀兵，都遭看守所百般推诿而没有后见成。

十一月二十二日，王志燕被万柏林区人民法院法官吴军非法判刑三年，勒索罚金五千元。家属及本人上诉。

十二月六日、七日，高秀兵准备上诉状。十二月十日前后，警察和社区人员两次上门骚扰高秀兵，高秀兵问什么事，社区人员回答“还是那事”，都被高秀兵坚决拒绝开门。

二零二二年二月上旬家人得知，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法官张志刚对王志燕案非法维持冤判。◇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

“天安门自焚”——中共炮制的伪案

2001年1月23日，“天安门自焚案”震惊中外。随后，此案的多处造假之处被曝光，揭示中共导演“自焚”是为了煽动民众的仇恨，为迫害法轮功制造借口。

2001年2月4日，美国《华盛顿邮报》发表报导《自焚的火焰照亮了中国的黑幕》，邮报记者亲自到自焚死亡者之一刘春玲的家乡河南开封实地调查，发现刘春玲靠在酒吧三陪为生，不是法轮功学员。

央视录像的慢镜头显示，刘春玲是被警察用重物击打致死。

“自焚者”王进东两腿间盛着汽油的雪碧瓶在火焰中，竟然完好无损；头发最容易被火燎，但是画面中王进东的头发完好。

警察本来是不背着灭火器巡逻的，所谓“自焚”的当天，天安门警察几分钟内从两辆警车里拿出20多个灭火器和灭火毯应付此“突发”事件。造假之处还有很多。◇



图：央视录像中，王进东面部烧坏，棉衣烧烂，但他两腿间盛汽油的雪碧瓶却翠绿如新，最易着火的头发也还完整。警察拎着灭火毯在一旁等待，直到他喊完口号才把毯子盖上，到底是自焚还是演戏？